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
广东省乡村振兴局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广东省教育厅
广东省自然资源厅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广东省体育局

公告

(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公告 2022 年第 44 号)

关于举办“艺道游学·乡村休闲第六届 少儿绘画大赛”活动的公告

2022 年 3 月，省农业农村厅、省乡村振兴局出台了《广东省乡村休闲产业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其中提出“聚焦 19 条重点线路建设南粤古驿道沿线乡村休闲产业带”。为结合已成功举办五届的“艺道游学”大赛品牌活动推进《规划》落实，大力开发“农业+”“乡村+”乡村休闲产品，现

决定举办“艺道游学·乡村休闲第六届少儿绘画大赛活动”，通过少儿艺术活动“小切口”，扩大古驿道沿线乡村生产、生活及生态休闲资源开发宣传，助推构建南粤古驿道乡村休闲产业带。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和“历史文化保护传承”的重要论述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围绕构建省“一核一带一区”区域发展、建设更高水平文化强省格局，依托《规划》要点，推进形成“四边三道两特一园”乡村休闲产业空间布局，持续开展南粤古驿道活化利用工作，充分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和乡村多元价值，推动南粤古驿道历史文化传承，提升广东文化在“一带一路”的影响力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赛事以“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、促进农文旅教深度融合、共建乡村休闲产业”为根本宗旨。依托南粤古驿道沿线美丽休闲乡村、农业公园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、农产品加工业观光工厂等广东省乡村休闲产业资源，充分挖掘生态涵养、休闲体验、乡村旅游、农耕文化、渔俗文化、田园风光、特色产业、人文地理、文化遗产等多维度美丽休闲乡村资源和文化价值。

“艺道游学·乡村休闲第六届少儿绘画大赛”面向全省开展，通过少年儿童携手家庭共同参与，以文化创意游学和艺术绘画采

风的方式走进美丽休闲乡村，推动更多城乡少儿互动，助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大赛以符合南粤古驿道沿线乡村休闲、人文历史、生态涵养、乡居乡建、绿色康养等乡村振兴为主题的征稿内容，逐级评选出具有鲜明特色、体现文化内涵、具备时代发展创意的优秀作品。

三、活动组织

活动主题：艺道游学·乡村休闲第六届少儿绘画大赛。

活动时间：2022年12月-2023年12月。

指导单位：中国美术家协会美术教育委员会。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农业农村厅、广东省乡村振兴局、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、广东省教育厅、广东省自然资源厅、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广东省体育局。

承办单位：广州美术学院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建设银行广州分行、广东省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志愿者协会、广东省乡村旅游协会、广东农业公园联盟、广州艺术博物院、广州图书馆、1978电影小镇。

协办单位：广州美术学院美术教育学院、广东省广州美术学院校友会、广州美术学院南粤古驿道研究中心、广东省创意产业研发中心、广东财经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、广东省美术家协会美术教育委员会、广东高校美术与设计教育专业委员会。

支持单位：各地市、区县、乡镇及相关企业等单位。

支持平台：南粤古驿道网、广东经济科教频道、南方视觉。

独家运营单位：赛事链（广州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。

四、活动须知

(一) 参与对象及分组：本次大赛面向 3-15 岁青少年儿童，分为幼儿组、小学组低段（一至三年级）、小学组高段（四至六年级）、初中组四个组别。

(二) 投稿要求：个人参赛者投稿数量限 3 幅以内，初选投稿需按照大赛投稿平台要求上传电子稿件。

(三) 报名投稿：艺道游学公众号（微信号：yidaoyouxue）

五、活动安排

(一) 2022 年 12 月，启动发布会。

(二) 2023 年 1 月至 4 月，赛事推介会、宣讲会。

(三) 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6 月，特色体验活动。依托南粤古驿道沿线乡村休闲精品线路、美丽乡村、农业公园、田园综合体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、农业龙头企业加工园区等联动周边历史文化场所、公共文化空间开展与主题相关的艺术采风、游学实践、特色体验赛及艺术展览等文化创意活动。

(四) 2023 年 4 月 15 日至 6 月 15 日，赛事报名投稿。

(五) 2023 年 6 月，市级奖项评审。

(六) 2023 年 7 月至 8 月，全省总决赛。

(七) 2023 年 9 月至 12 月，颁奖典礼及巡展。

六、奖项设置及奖励

本次大赛分为地市分赛区和全省总决赛，并设置地市分赛区奖项及全省总决赛奖项，奖项设置细则如下：

(一) 城市分赛区奖项及奖励

1. 幼儿、小学组低段、小学组高段、初中共计四个年龄组别，根据报名投稿情况，每个组别海选出 100 幅入围作品，入围选手获得参加市级决赛奖项评审，通过市级入围作品或市级现场决赛选出市级一等奖 10 幅、二等奖 20 幅、三等奖 30 幅，其余分别设置为优秀奖。一、二、三等奖作品指导教师颁发“市级优秀导师奖”，选送单位获“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奖”。

2. 设置市级十佳团体奖 10 名，仅限以学校或机构的组织单位名义投稿参赛。

3. 各城市分赛区设置“市级十佳乡村研学美育教案奖”评选，参赛教案需围绕大赛主题进行内容设计和实践。

4. 各城市分赛区可视情况举办市级决赛及相关主题采风体验活动，地市分赛区可自行增设本土特色奖项。

5. 城市分赛区决赛获奖奖励内容：

(1) 市级获奖选手可获得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（市级奖项包含：市级一、二、三等奖、市级优秀奖、市级优秀导师奖、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奖、市级十佳团体奖、市级十佳乡村研学美育教案奖）。

(2) 市级奖项获得组委会盖章颁发的相关获奖证书，获奖作品可获得申请大赛市级展览机会，可申请入编赛事作品集，根据各地市赛区情况自行设置相关其他奖励内容。

(二) 全省总决赛奖项及奖励

1. 市级各组别一等奖选手获得参加全省总决赛资格，全省总决赛各组别分别评选出一等奖 10 幅、二等奖 20 幅、三等奖 30

幅，共计 240 幅作品，其余分别评为省级优秀奖。一、二、三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分别颁发“省级美育导师一等奖”“省级美育导师二等奖”“省级美育导师三等奖”；省级优秀奖作品的指导教师获“省级优秀美育导师奖”，选送单位获“省级最佳组织单位奖”。

2. 市级十佳团体奖作品获得参选省级十佳团体奖，设置省级十佳团体奖 10 名，省级十佳团体奖同时获得“省级最佳组织单位奖”。

3. 设置“省级乡村研学美育教案金奖”30 名，该省级奖项由获得“市级十佳乡村研学美育教案奖”的作品中进行选拔。

4. 全省总决赛获奖奖励内容：

(1) 省级获奖选手可获得大赛牵头主办单位颁发的省级证书或奖牌，获奖作品获得参与省级获奖作品展览机会或入编本届赛事作品集。

(2) 所有省级获奖者均获得颁奖典礼的参与资格，推荐参与同类国家级赛事决赛投稿机会，有机会获得大赛组委会提供的相关物品奖励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本次赛事为公益类活动，报名参赛投稿不收取费用。

2. 本次大赛市级各各奖项证书由组委会颁发，省级各类奖项证书由大赛牵头主办单位颁发。

3. 本赛事组委会力争获得社会各界的支持。

联系单位：大赛组委会

联系电话（工作日 9:00-17:30）：020-85821231

组委会秘书长：梁迪宇 15999969222

组委会执行秘书长：郑鲁豪 13632413549

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



广东省乡村振兴局

（代章）

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


广东省教育厅



广东省自然资源厅

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

广东省体育局

2022年11月1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